

## 关于做好第五批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 人选推荐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党委组织部、兰州新区组织部，省委有关部门、省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省属企事业单位党委，部分中央在甘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门：

为深入推进人才赋能工程，进一步加强省拔尖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根据《甘肃省拔尖人才培养扶持办法（试行）》（甘办发〔2019〕48号）有关规定，经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就做好第五批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人选推荐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省高质量发展，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四强”行动等重大战略部署，遴选一批学术水平较高、业绩突出、具备良好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进行培养扶持，建设一支学术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外领先水平、有望入选“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大国工匠”等国家级人才工程（称号）、引领我省重点学科和产业发展的拔尖领军人才队伍。

## 二、推荐范围和条件

拔尖领军人才人选从省领军人才中推荐，按科学技术、哲学社会科学与文化艺术、技术技能三个领域组织申报。推荐人选一般应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一般在55岁以下（1969年1月以后出生）；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满足《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培养扶持办法（试行）》第二章第五条规定的条件（附件1）；个别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特别突出者，学历、职称、年龄等条件可适当放宽。

重点支持核科学、材料科学、生命科学、地球科学、能源科学、宇航科学、石油化工、有色冶金、生物医药、装备制造、现代农业、育种制种、生态环保、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生命健康、集成电路、简牍学、敦煌学、文物保护、考古等专业方

向。

### 三、推荐评审程序

(一) 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员应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由单位进行资格审核后逐级申报，其中：市州和兰州新区所属单位（含县区）人才按照隶属关系逐级向市州党委组织部申报；非公有制企业人才逐级向所属市州党委组织部申报；省属企事业单位人才按隶属关系向省直主管部门申报；中央在甘单位人才直接向本单位申报。

(二) 组织推荐。各市州党委组织部、兰州新区组织部，省直有关部门和中央在甘有关单位负责汇总申报人员资料，对申报人员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进行审核，提出符合条件的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无异议后报省委组织部审查。

(三) 专家评审。省委组织部会同省委宣传部、省人社厅、省科技厅分领域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对推荐人选进行评审，提出拟入选名单报省委人才办。

(四) 公示确定。省委组织部提请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拟入选名单，通过后在省内主要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确定为正式入选名单。

###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 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通知本地区本系统符合条件的人才积极申报，严格把握遴选标准，认真组织开展申报审核，真正把优秀的人选推荐上来。

(二) 申报材料包括：1.推荐报告（包括推荐和公示情况等

内容); 2.《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申报表》和《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3.近五年个人成果、业绩等材料复印件装订册(原件由各推荐单位负责审核)。有关表格请登录电子邮箱下载(邮箱: gansubajian@163.com, 密码:Gsbj12345)。

(三)各推荐单位于2024年5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汇总后报省委组织部,纸质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电子版(不含业绩材料)刻录光盘报送,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

## 五、评审工作要求

(一)评审原则。坚持“客观公正、注重实绩、鼓励创新”的基本原则,坚持公平公开与竞争择优相结合,坚持当前实绩与发展潜力并重。

(二)评选名额。根据推荐上报情况,科学技术领域可评选40名左右,哲学社会科学与文化艺术领域可评选7名左右,技术技能领域可评选3名左右。

(三)评审专家。各领域专家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少于7人,来源不得固化,可从省内外权威专家中随机挑选。评审时邀请省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人员现场监督。建立专家信用记录制度,严肃处理评审中“说情打招呼”等不良现象,营造风清气正的评审环境。

(四)时限要求。省委宣传部、省科技厅、省人社厅负责分领域制定评审工作方案,于5月15日前报省委组织部审定,6月份组织开展评审工作,6月30日前完成评审,并将评审情况以正式文件报省委组织部。

联系人：张 犇 0931-8928754、8839216（传真）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1648 号省委中楼 1333 室

附件：1.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

2.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3.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申报表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2024 年 4 月 2 日

## 附件 1

# 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

根据《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培养扶持办法（试行）》第二章第五条，省拔尖领军人才申报人员应具备以下学术技术水平和业绩条件：

1.科学技术领域。从事基础研究的，应当精通本专业最新科学成就和发展趋势，具有提出和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的原创能力、重点科研成果，学术技术水平处于省内领先地位。从事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的，应当具备很强的技术创新与集成能力，研发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培育的新品种，对产业发展产生重要促进作用，承担重大工程、重点项目、重要技改等项目，创造性地解决关键技术难题，作出重要贡献；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参与国家标准制定或者主持地方标准制定，并推广应用。从事科技创业的，应当为运用自主知识产权创建科技企业，且管理科学规范，创业项目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并符合省内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产业需求，能够支撑重点产业发展。

2.哲学社会科学与文化艺术领域。从事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应当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站在学术前沿推进理论创新，在本学科领域取得重大研究成果；在领导重点学科建设，组织教学科研、学术交流合作，推动学术理论宣传普及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应用对策研究成果被省部级以上

党政部门所采纳，对决策发挥重要支撑或者参考作用。从事文化艺术工作的，应当有本领域公认的代表性作品及其他有影响的重要成果，对繁荣文化事业、促进文明传承、推动文化交流、发展文化产业、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要作出重要贡献，产生较大社会影响。

3.技术技能领域。有本行业内公认的绝技绝活；在生产实践或者科研项目中，解决重要的技术难题；在技术改造、技术革新、工艺改进中发挥重要作用，业绩突出、贡献巨大；有本专业（职业）技术发明，并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者国际型专利成果（单位专利的主要发明人）。

附件 2

# 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专业技术职称	申报领域	专业方向	领军人才层次	主要业绩	未来三年预期取得的国家级成果
例	XXX	男	1970.12	中共党员	XX 大学	XX 学院副院长	教授	科学技术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一层次	如：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第 1 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社会基金项目主持人	如：院士；长江学者；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说明：申报领域从“科学技术、哲学社会科学与文化艺术、技术技能”三类中选择填写；主要业绩填写 2-3 项。



附件 3

# 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申报表

(2024 年)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申报领域: \_\_\_\_\_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制

## 本人承诺

本人基本信息、个人陈述、业绩信息和相关证明材料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对提供的信息、证明不实造成的后果，本人承担有关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

## 填写说明

1.本表由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提供。

2.本表作为甘肃省拔尖领军人才申报材料，由本人如实认真填写。

3.本表封面中，“单位”指专家的具体工作单位，“主管部门”市州所属单位填写市州党委组织部，省属企事业单位填写本行业主管部门，中央在甘单位填写上级主管部门，如“教育部”；“申报领域”为分类评审依据，请根据本人从事工作填写科学技术、哲学社会科学与文化艺术或技术技能。

4.市州所属单位及非公有制单位专家申报表需加注市州党委组织部意见；省属企事业单位专家申报表需加注省直主管部门意见；中央在甘单位专家申报表加盖本单位意见后，将本表报省委人才办审核。

5.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由具有管理权限的纪检监察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

6.本表中业绩类内容，由本人根据专业领域和从事工作选填。

基 本 信 息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2 寸免冠照片	
	政治 面貌		民族		参加工 作时间			
	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及专业					
	工作 单位			通讯 地址				
	行政 职务				专业技 术职称			
	专业 方向				手机号码			
个 人 简 历	(200 字以内)							
近 5 年代表 性成果	(限 5 项, 300 字以内)							

<p>单位 推荐 意见</p>	<p>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纪检 监察 部门 意见</p>	<p>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省直 主管 部门 或市 州组 织部 意见</p>	<p>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承担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项目来源	起止时间 (填至月)	经费额度 (万元)	本人 排名
	1						
	2						
	3						
	4						
	5						
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情况简介	颁奖部门 (单位)	获奖级别	获奖 时间	本人 排名
	1						
	2						
	3						
	4						
	5						
教学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情况简介	授予部门 (单位)	成果等级	获得 时间	本人 排名
	1						
	2						
	3						
	4						
	5						

业绩成果(学术研究)	学术论文	序号	论文名称	发表期刊 (期刊级别)	本人排名	年卷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学术著作	序号	著作名称	出版社及出版时间	著作刊号	本人排名
	1						
	2						
	3						
	4						
		学术任职	序号	学术组织(期刊)名称	学术组织(期刊)级别	担任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1						
	2						
	3						
	4						

业绩成果(实用性研究)	授权专利或软件	序号	成果名称 (专利号或登记号)	专利类别	授权时间	本人排名	授权单位或组织
		1					
		2					
		3					
		4					
	5						
	制定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颁布时间	级别	本人排名	标准颁布单位 (机构、组织、部门)
		1					
		2					
		3					
		4					
	5						
	研究报告及咨询建议	序号	名称	内容简述	服务对象	级别	采纳时间
		1					
		2					
3							
4							
5							



业绩成果(应用及推广)	成果效益	序号	科技成果名称	新增效益(万元)	利润预期描述(万元)
		1			
		2			
		3			
		4			
		5			
		6			
		7			
	8				
	关键(核心)技术	序号	关键(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描述	解决问题描述
		1			
		2			
		3			
		4			
	推广应用情况	序号	推广项目名称	项目收益	项目预期描述
		1			
		2			
		3			
		4			

业绩成果(文艺创作)	文学作品	序号	作品名称	出版社及出版时间	获奖情况	本人排名
		1				
		2				
		3				
		4				
		5				
	艺术演出	序号	作品名称	演出类型、级别、场次	获奖情况	本人排名
		1				
		2				
		3				
		4				
		5				
	艺术作品展览或收藏	序号	作品名称	展览场次	展览级别	
		1				
		2				
		3				
		4				
		5				
补充内容	对本人业绩如有补充说明, 请进行补充说明(限200字以内)					

未来三年工作计划和预期成果

